

##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市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召开通知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。

（二）2024 年 4 月 1 日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（三）应出席会议董事 7 人，赵书盈董事长，余德忠、余其波、贾伟东董事和史建庄、赵剑英、叶建华独立董事共 7 人出席了会议。其中贾伟东董事通过通讯表决方式参加。

（四）会议由赵书盈董事长主持。

（五）会议的召开和出席会议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全资子公司电费收费权质押方式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》

为满足公司资金需求，公司拟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申请授信额度 6 亿元。根据授信要求，以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阳天益发电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益发电”）36%的电费收费权质押方式作为增信措施。

本次以公司全资子公司天益发电 36%电费收费权质押作为公司融资增信条件，可有效控制公司融资成本，符合公司经营计划和实际情况，公司信用良好，风险可控，上述担保事项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，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议案获得通过。该议案尚需提

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和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的《关于以全资子公司电费收费权质押方式申请银行授信的公告》（临 2024-24）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5:00 在公司 13 层会议室，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和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临 2024-25）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 年 4 月 2 日